

三三式:孩子需求的多学科综合思考

叶文振

摘要 凭借三三式的孩子需求理论框架,对当代社会孩子需求的内涵、孩子需求的形成和变化过程,孩子需求在不同研究水平上的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和影响它们的重要决定因素进行系统的分析。作者认为,三三式理论框架有利于促进对孩子需求的科学测量和多学科交叉研究,拓宽和提高我国孩子需求研究的学术视野和理论水平。

作者 叶文振,男,1955年9月生,1991年毕业于美国犹他大学社会学系,获博士学位,现任厦门大学经济系副教授,人口研究所副所长。(厦门市 361005)

孩子需求这一概念是美国经济学家首先提出,并运用于有关生育率的微观经济学研究。至今西方学术界对孩子需求的研究已形成三大理论阵营,它们是:①孩子需求的社会学研究,认为人类的生育意愿和行为受制于文化规范和社会制度,孩子需求并不一定反映夫妇个人的理性选择,但却代表一个社会或一个社区为解决它的人口问题所采取的战略决策;②孩子需求的经济学研究,认为生育行为实际上是一个个人理性决策的过程,其直接动机是追求个人福利的最大化,因此,生养孩子的成本和效益的对比分析是生育决策的经济学基础;③孩子需求的社会心理学研究,认为人们对一种生育方式的选择不仅取决于这种方式可能给他们带来的非心理方面的满足,而且还取决于与心理因素相关的福利。夫妇本人的性格和偏好以及这种性格和偏好与所处环境之间的互动,还有现代社会对生养孩子所提供的心理效益的日趋重视等,都对生育选择产生重大影响。

这三个理论派别的学术努力一方面丰富了人类对自己生育意愿和行为模式的认识,另一方面也显现出各自存在的理论和方法论上的不足之处。我国人口学界在借鉴这些理论探索成果时,由于局限于学术上的一般介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对西方人口学研究成果的有选择性的吸取,而且还不利于揭示我国生育意愿和行为的内在发展规律及其主要决定因素。本文将从理论联系实际的角度出发,综合国内外的有关研究成果和我国的人口控制实践,提出一个研究我国孩子需求的新理论框架,以期待在这一方面为推进我国生育率研究贡献微薄之力。

孩子需求作为一个重要概念提出已有相当一段时间。虽然有不少学者对这一概念纷纷给出自己的定义,但至今还没有一个定义能够占据统治地位并被理论界普遍认可和接受。本文作者认为,孩子需求是一个内涵丰富、具有多维性质的概念,它包括孩子需求的三大内容、三个层次和三种发展阶段,如果只考虑孩子需求的三大内容,这是狭义的孩子需求概念;如果不仅考虑孩子需求的内容,还同时分析孩子需求的三个层次和阶段,那么我们所探讨的就是一个广义的概念,图1就是我国建立的关于孩子需求的三三式理论分析框架,这个框架不仅给出孩子需求的狭义和广义的定义,而且还为我们提供了许多角度去深入探讨孩子需求的各主要决定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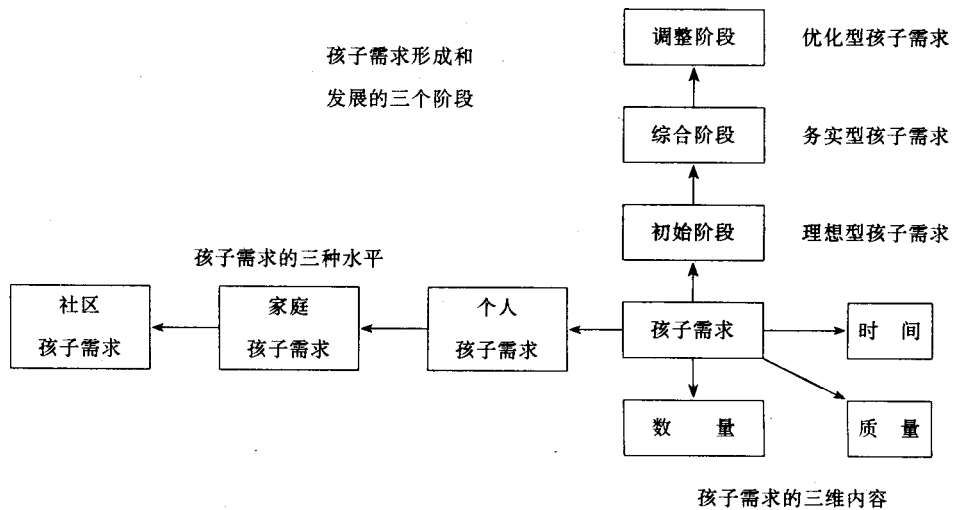


图1 三三式：孩子需求的理论研究框架

从狭义来看,孩子需求可以定义为:它是指一个人(或一个妇女)对生养孩子在质量、数量以及时间等三个方面的主观期望或者是对人类生育行为这三大构成的期望组合。在这里,孩子需求的质量期望是指孩子的性别构成和教育程度;数量期望是指孩子的最终个数;时间期望是指什么时候开始生育以及不同胎次之间的时间间隔。因此,狭义的孩子需求是人口再生产三大要素的组合要求,期望能在一个预定的时间表里实现具有一定质量和数量特征的孩子生养目标。

孩子需求的这一定义体现了人们对孩子需求的几个特点。首先,孩子的期望个数是孩子需求的核心,其他两个期望内容是派生的,没有一定数目的孩子,其他有关时间和质量的追求或没有意义或无法实现。其次,孩子需求的三大内容是互为联系和彼此制约的。比如,在一定收入的前提下,孩子的数量和质量之间呈负相关;另外,有不少研究表明,夫妇对孩子性别的偏好将刺激生育孩子的数量。一些研究还发现,希望一生中有较多孩子的夫妇一般都会提早开始自己的生育经历。第三,由于孩子需求的各个侧面是彼此相关的,我们在探讨孩子需求的决定因素时,特别是孩子需求中某一期望的影响因子时,一定要注意两个层次的影响关系,一是狭义概念内部的各种期望内容之间互相影响的关系,二是狭义概念以外的决定因素和各种需求内容之间的因果关系。例如,当我们分析孩子数量需求时既要考虑其他需求内容对孩子数量需求的直接和间接影响,又要考虑其他背景因素直接或间接地通过与其他内容需求的联系影响人们对孩子数量的要求,当这些有关因素的直接和间接影响作用较强时,如果不同时加以研究,就有较大的可能夸大某些感兴趣的变量的作用,最后影响我们对人口生育现象的客观认识。

二

由于人口再生产的连续性涉及到一个家族或一个社区甚至一个社会人口学意义的历史存在,除了个人以外,家庭和社区都可能成为孩子的需求者,从而形成了除个人水平以外,还有家庭和社区层次上的孩子需求。在三种层次的孩子需求中,个人的孩子需求是层次最低的需求,它既作为家庭和社区水平上孩子需求的基础,同时又受制于家庭和社区的孩子需求。社区的孩子需求是层次最高的需求,它可以反映一个街道一个村庄的孩子需求,也可体现一个县、省甚至整个国家的孩子需求,从而形成一种区域的生育文化,并通过人们的生育观念特别是政府的生育政策体现出来。我国的人口政策对传统生育行为的影响实际上是一种为了实现各个社区或整个社会孩子需求所推行的社会规范和抑制,而这种社区人口政策又是来自个人以及家庭过去较高的孩子需求。家庭水平上的孩子需求是一个重要的中层环节,它可以协助也可以阻碍社区孩子需求对个人孩子需求的影响。由于家庭不仅是个人孩子需求最初形成的地方,还是生育意愿和行为实现和实施的具体场所,家庭水平上的孩子需求不能予以理论的忽视,特别是在家庭价值观念强、父母的纵向影响还比较大的我国。

社区层次上的孩子需求一般是指根据整个社区所面临的环境、人口以及社会经济条件所形成或拟定的社会人口再生产的行为规范或公共人口政策。除了对整个社区的人口增长率以至人口的总量有比较敏感的

要求,并对社区里的具有生育能力的人口一生可以生几个孩子、什么时候生明确规定以外,社会为了满足它的孩子需求,还采取措施、甚至借助立法来防止由于个人在实现自己的孩子需求中对性别偏好的过分追求而影响总体人口的性比例平衡,使社区人口的可持续发展受阻。与此同时,社区还对人口质量的教育构成产生具体的期望,并通过社会的各种资源的投入以保证这些期望转化为社会的实际产出,从而从总体水平上不断提高本社区人口的质量。由此看来,对社区水平上的孩子需求的研究,实际上是对人口再生产过程的一种宏观的透视,所以很大程度上又是一种社会学或宏观经济学研究的范畴。

社区孩子需求的研究必须注意三个问题。一是如何衡量社区层次上的孩子需求。生育行为的社会规范可以分为两种:一是明确地表达为某个时期的人口政策,象我国现行的城镇“一孩”政策;二是没有明确给定但却深深地影响和决定人们生育行为的社会价值体系,如我国传统生育观念的作用。许多发展中国家的政府都通过人口政策的制定,对本国孩子需求的各个方面予以明确的规定,并直接约束人们的生育行为。在这种情况下,孩子需求的衡量一般不存在问题。在没有明确的政府人口政策情况下,特别是在一些发达国家,社会规范是对生育行为间接地发生作用时,社区层次上的孩子需求的测量就比较困难。目前通行于西方国家的用孩子理想数,参照组的家庭规模以及兄弟姐妹还有朋友的理想孩子数来测量社会的孩子需求都有明显的方法论意义上的缺陷,有待于进一步完善。

第二个问题是如何研究社区孩子需求的决定因素。一般来讲,社区孩子需求有明显的阶段性,它取决于过去时间里形成的人口再生产态势、社会经济状况、环境资源条件和文化传统等。因此,这种分析主要是一种宏观的探讨,并且是一种动态的而不是静态或时点的分析。在分析中,一定要重视社区孩子或人口教育质量需求是如何在社区现代化进程中发生变化,以及这种变化对社区孩子数量需求可能产生的影响。因为通过提高人口质量的方式去调整整个社会对孩子数量的需求比起直接实行数量控制更容易获得公众理解和支持。

研究社区孩子需求的第三个问题是社区的孩子需求如何实现,或者当社区的孩子需求与个人的孩子需求有冲突时,又怎样取得协调。社区对个人生育行为的规范或约束可以是直接的也可以是间接的,首先,可以通过计划生育活动,让群众了解社区的孩子需求以及这种需求可能给个人带来的公共福利,与此同时,还让群众掌握避孕知识。其次,是在社区范围内实行奖惩制度。三是通过改变人们的社会背景以实现人们对人们生育观念和行为的间接的社会控制或者自觉的个人抑制,在这一点上,我国工作还做得很不够。

家庭层次上的孩子需求是家庭各成员个人孩子需求的综合,它一般决定于这个家庭的人口规模、权力结构和它在社区里所处的社会地位。从家庭人口规模来看,家庭可分为主干或联合和核心家庭两种。这种划分便于我们观察有多少个家庭成员实际参与生育决策过程,了解家庭孩子需求是从多少个个人孩子需求中综合而来的。相对核心家庭,主干家庭的孩子需求具有较高的数量特征,这和比较传统的老年人对孩子的影响有较大的关系。家庭权力结构,特别是夫妻之间的决策权力关系也会影响家庭的孩子需求。较为平等的夫妻权力关系往往和小数量的家庭孩子需求相联系。家庭孩子需求还和家庭在社区里拥有的社会和经济地位有关。具有较高社会和经济地位的家庭由于生活观念和方式的现代化和对家庭价值的更新,往往倾向于低数量高质量的家庭孩子需求。另外,一些家庭为保持高社区地位的稳定和连续性,加上雄厚的经济条件,他们也可能在保证高质量的前提下产生高数量的孩子需求。因此,如果没有明确的社区人口政策的限制,这种双高的孩子需求趋势会导致人口数量的较快增长。对家庭孩子需求的研究通常是经济学探索的重点。经济学者的分析一般在家庭水平上进行,并假定家庭成员之间在孩子需求上的差异是很小的,家庭孩子需求主要是家庭财政预算以及消费偏好的函数。

个人孩子需求是在家庭影响和社会约束的过程中形成的。一旦形成后,它又成为调整或建立新的家庭或社区层次上的孩子需求的出发点和基础。家庭对个人孩子需求的影响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建立在血缘关系上自己出生长大的家庭,二是组建在姻缘关系上自己拥有经营的家庭,前者影响一个妇女最初孩子需求的形成,这种影响主要出现在婚前的青少年成长阶段;后者则或多或少地改变早期形成的孩子需求,其影响程度取决于他或她在家庭中的地位以及和家庭其他成员之间的亲密程度。社区规范和约束一方面通过行政规定直接抑制个人的孩子需求,另一方面通过发生在家庭学校以及公司等有关的社会组织里的价值观念的社会化过程间接地影响个人的生育意愿。因此,在父母家中最初形成的个人孩子需求有可能成为他或她的婚后家庭的孩子需求,如果这个人婚后能占据家庭的统治地位或者和其他主要的家庭成员享有同等的决策权。与此同时,他或她又或多或少地接受社会对生育的规范,这是因为他或她免不了要受到来自社会奖惩制度的直接和间接的约束。然而,可能是部分地归因于个人的不同属性和性格以及这些属性和性格发挥其促进或阻碍社

会规范和家庭影响的作用,个人层次上的孩子需求存在着较大的差异。社会心理学理论派别就是想通过他们的分析来解释这些差异。

三

广义的孩子需求概念还表明个人层次上的孩子需求的形成和发展要经历三个阶段,在每个阶段他或她的生育目标是通过一种特殊的孩子需求模式加以体现的。如果我们考虑的是一个女性的孩子需求,那么她的孩子需求形成和发展的第一阶段是从她的童年至婚前。在这一初始阶段,女性是通过三种婚前的社会互动建立起她的生育目标。

首先,与父母特别是母亲的互动使女孩经受社会生育规范的一般影响和父母生育偏好的特殊影响。一般来讲,如果女儿生活方式并没有发生代际间的根本变化,女儿和她母亲的生育规模将是一种正相关的关系。然而,女儿和母亲孩子需求代际间关系的性质和强度主要还是取决于父母的背景特别是父母的教育水平和与父母之间的亲密程度。高教育水平的父母往往注意对孩子的教育投资,孩子离家求学的同时也拉开了和父母的距离,客观上淡化了父母通过家庭的纵向关系所形成的影响,再加上学校里的主流文化的社会化过程,最终势必影响父母生育观念对其女儿的代际传承。

其次,在和兄弟姐妹的社会互动中,女孩会间接甚至直接体验到由于生养过多小孩所造成的经济、生理和心理负担,进而会降低她的孩子需求。兄弟姐妹的数量还可能通过改变她的人生安排对她的孩子需求产生间接影响。例如,有限的家庭收入有可能使她不能获得教育投资而过早地参加工作、结婚,并以和她母亲基本一致的生育意愿去安排自己的人口再生产。

另外,与玩伴或朋友之间的社会互动可能与女孩的生育期望成负相关,其原因主要是这种互动会减少家庭传统的影响和更多地接触新观念和新的生活方式。然而,由于女孩还没结婚,还没开始她的生育过程,特别是还没经历家庭生活的经济和家务的实际过程,这个阶段的孩子需求更多的是理想型的,表现出对孩子需求的各方面考虑的不稳定性。因此,我把这一阶段的孩子需求称为理想型的生育目标。虽然这时的孩子需求不太现实,对今后生育过程只是一种理想或进行模糊的安排,但它至少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基点或起点使孩子需求的形成过程得以延续。另外,不少女性都面临这样的倾向,即当她建立自己的家庭时总会再现自己在父母家中的早期经历。

接着这个女性进入孩子需求发展的第二阶段,即综合阶段。这一阶段始于结婚终于生育的开始。在这一阶段,新娘的理想型的孩子需求和新郎的生育意愿甚至她的婆婆的孩子需求在与他们社会互动时相遇,这三种孩子需求互为综合以至最后变成这个家庭的孩子需求。这时的新娘的孩子需求是否保持不变、发生一定变化、或全部被新郎或婆婆的孩子需求所代替主要取决于她和他们之间是一种什么性质的权力关系。另外,如果她婚后的居住方式是不随婆婆而独居,那么她和丈夫之间互动的性质,以及她在夫妻关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将对她的孩子需求产生主要的影响。这一阶段的孩子需求是具体务实型的。它的各个内容都变得更加确定和明晰。

孩子需求发展的最后阶段是调整阶段,它始于生育行为付诸实践的时候。在这一阶段,妇女会根据自己的直接生育经历和跟小孩的实际互动对务实型的孩子需求进行或多或少的再调整,最终形成优化型的孩子需求,优化型与务实型孩子需求之间的差别至少取决于两个因素,即早期的生育结果以及妻子本身的机会成本。比如,早期生育的孩子性别平衡以及妻子生育的机会成本较大,都可能使她减少甚至不再生育,进而导致她的优化型孩子需求在数量上小于务实型的孩子需求。

很明显,以上孩子需求形成和发展的各阶段的影响因素是不同的。在初始阶段,理想型孩子需求是娘家家庭的社会经济和人口再生产特征、自己个人的社会经济背景、以及这两个因素互动关系的函数。母亲多育思想往往使女儿形成较高数量期望的孩子需求。如果研究对象是众多兄弟姐妹中的老大,她有可能因为亲身体会到多子女的辛苦而倾向少生;但也有可能因为兄弟姐妹多而不能接受较好的教育进而沿袭母亲的生育习惯而倾向多生。进入综合阶段后,她的务实型孩子需求的影响因素,包括娘家与婆家之间的社会关系和社区地位的差别以及她本人在婆家政治结构中的地位,后者又主要取决于她婚后的居住方式和她自己的教育程度和职业状况。如果婚后是和公婆居住在一起,再加上自己较低的社会经济状况,她就会经历从自己的理想型孩子需求向丈夫或婆婆的孩子需求的重要转变,从而表现出理想型和务实型孩子需求之间的明显差异。妇女的优化型孩子需求主要取决于她自己对实际生育经历的感受,她和家庭里其他决策成员的关系,还有她娘家的经济和社会特征。另外,不论是个人孩子需求形成和发展的哪一个阶段,都会或多或少地受到所处的

